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担保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众水务”）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泽众水务提供担保共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82,499 万元，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634,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划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8 年度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新增担保的计划，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详情请见 2018 年 2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18-临 016 号、2018-临 025 号临时公告。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近日公司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租赁”）、新疆天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信租赁”）签订《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泽众水务向长城租赁、天信租赁回租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泽众水务向公司就上述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一：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1,741,378,100 元

主营业务范围：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劳务派遣。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富集团总资产 30,778,312,518.23 元，净资产 6,391,262,868.63 元，营业收入 8,448,309,495.57 元，净利润 140,893,396.33 元。（以上均为合并数，经审计）

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本公司 39.89%的股权，故天富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被担保人二：

公司名称：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二路 14 小区 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海婴

注册资本：226,526,000.00 元

主营业务范围：生活饮用水；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管道工程施工；管道配件、水表及配件的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泽众水务总资产 882,670,930.62 元，净资产 415,287,309.51 元，营业收入 101,882,455.20 元，净利润 15,268,312.54 元。（以上均为合并数，经审计）

泽众水务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故泽众水务为公司关联方。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长城租赁、天信租赁签订《保证合同》，现将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 1、本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
- 2、本保证合同担保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
- 3、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租金、保证金、手续费、债务人因违反约定的义务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

以及债权人为了实现上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公证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等）。

4、保证方式：本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6、上述 50,000 万元的担保，包含在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控股股东提供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担保额度之内。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82,499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0949%；其中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30,499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6070%；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7553%；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9637%；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保余额为 634,000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5.7689%。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

议；

2、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0 日